尉氏县人民医院县域医学影像中心建设项目

（第一标段）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SGCGK-2026-020

招标单位：　　尉氏县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　　河南恒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 〇 二 六 年 十一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确认

我单位尉氏县人民医院县域医学影像中心建设项目，招标工作委托河南恒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组织招标代理，我单位确认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

招标人（业主）：（盖章）

2026 年 10 月 29 日

我单位受招标人（业主）的委托，负责 尉氏县人民医院县域医学影像中心建设项目 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

2026 年 10 月 29 日

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意见：

本招标文件已通过批准备案

2026 年 10 月 29 日

目　录

招标文件.....1

第一章　招标公告.....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7

第三章　评标办法.....25

第四章　定标方法.....31

第五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36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37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38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3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尉氏县人民医院县域医学影像中心建设项目已由尉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项目代码：2510-410223-04-01-234885，招标人为尉氏县人民医院，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备相应资格的单位参加投标。

二、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编号：JSGCGK-2026-020

2、项目名称：尉氏县人民医院县域医学影像中心建设项目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投资金额：51679055.3 元

5、建设地点：尉氏县人民医院

6、项目概况：

（一）医学影像中心：地上建筑面积 14862.81 ㎡，地上 5 层，高度 23.2m(室外地坪到屋面面层的高度)，结构形式为混凝土框架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五十年，建筑物耐火等级为一级，抗震设防烈度为七度。主要包括土建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给排水工程及暖通工程。

（二）门卫室：建筑面积:12 ㎡，地上一层，建筑高度 3.85m，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五十年，建筑物耐火等级为一级，抗震设防烈度为七度。主要包括土建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及暖通工程。

（三）室外工程：主要包括道路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灌溉工程。

7、质量要求：合格，施工质量达到国家、省、市、区等相关部门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8、标段划分：本项目共二个标段，其中施工一个标段、监理一个标段。

第一标段：尉氏县人民医院县域医学影像中心建设项目施工

9、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计划工期：24 个月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3）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提供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且在招标过程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为本单位员工，提供近半年连续三个月按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以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查询清单为准需社保部门盖章或网上查询网页截图，新聘用的人员不足三个月从聘用之日算起）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4）业绩要求：投标人须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合同额3000万元及以上房建类项目业绩一份,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提供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中标公示查询网址及查询截图）。

（5）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破产状态。提供2023、2024、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投标人以新成立年限为准提供，不足年限要求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信誉要求：

6.1、对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

6.2、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jzsc.mohurd.gov.cn/home）或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hngcjs.hnjs.henan.gov.cn/）“黑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四、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获取。

2、方式：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投标人可打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流程公开”里查询招标文件。

5、售价：0 元。

五、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站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3、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接受。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八、其他补充事宜

8.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

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8.2 递交质疑或投诉的方式及地址

(1)线上:根据汴公管办(2020)13 号文件规定，投标人需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交易系统中提出质疑(异议)与投诉，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各投标人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中的项目进度和状态。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投标系统中本项目“质询信息”位置线上直接提起。(如有疑问可拨打服务电话咨询 0371-23859291)

(2)线下:

1.招标人受理异议的联系方式:

招标人：尉氏县人民医院

地　址：尉氏县健康路 17 号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电话：　0371-27980017

2.行政监督部门受理投诉的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尉氏县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联系方式:0371-22712688，0371-27990065。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尉氏县人民医院

地址：尉氏县健康路 17 号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方式：0371-27980017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恒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伏牛路 209 金帝大厦 23 楼

联系人：李逸飞

联系方式：18137826685

监督部门：尉氏县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1-22712688，0371-2799006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尉氏县人民医院 地址：尉氏县健康路 17 号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方式：0371-27980017
1.1.3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恒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伏牛路 209 金帝大厦 23 楼 联系人：李逸飞 联系方式：18137826685
1.1.4	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	尉氏县人民医院县域医学影像中心建设项目 第一标段：尉氏县人民医院县域医学影像中心建设项目施工
1.1.5	建设地点	尉氏县人民医院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3.2	计划工期	24 个月
1.3.3	质量要求	合格，施工质量达到国家、省、市、区等相关部门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须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招标项目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 （3）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被责令停业的； （7）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0）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11）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12）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5.2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不补偿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由投标单位自行进行现场踏勘。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1.11	分包	不允许违法分包。
1.12	偏离	不允许下列重大偏离： 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后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应认定为无效标：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章的； （2）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5）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6）投标文件附加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7）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8）投标报价超出投标招标控制价或最高限价的； （9）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0）投标行为违反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11）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2）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3）评标委员会或定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提供的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与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不一致的。 （14）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
3.2.3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控制总价（含安全生产措施费、税金、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 小写：51116770.82 元 大写：伍仟壹佰壹拾壹万陆仟柒佰柒拾元捌角贰分 招标控制价（不含安全生产措施费、税金、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 小写：42881112.61 元 大写：肆仟贰佰捌拾捌万壹仟壹佰壹拾贰元陆角壹分 安全生产措施费：

		小写：576004.95 元 大写：伍拾柒万陆仟零肆元玖角伍分 增值税： 小写：4194228.78 元 大写：肆佰壹拾玖万肆仟贰佰贰拾捌元柒角捌分 暂列金额： 小写：0.00 元 大写：零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 小写：320000 元 大写：叁拾贰万元 分部分项工程费： 小写：42881112.61 元 大写：肆仟贰佰捌拾捌万壹仟壹佰壹拾贰元陆角壹分 措施项目费（含安全生产措施费）： 小写：3721429.43 元 大写：叁佰柒拾贰万壹仟肆佰贰拾玖元肆角叁分 其他项目费（费用包含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计日工、总承包服务费）： 小写：320000 元 大写：叁拾贰万元 投标人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无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 ￥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2.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或保函 ① 以银行转账形式交付投标保证金的：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从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方式缴纳（转账建议备注“*项目*标段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过长可备注简称）。 注：投标保证金缴纳绑定，请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办事指南栏目下的操作规程中的《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或直接登录 http://www.kfsggzyjyw.cn/kfczgc/15732.jhtml；各潜在投标人请按照线上保证金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否则将影响投标活动；投标保证金缴纳必须标注清楚，因此造成的后果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以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无需现场办理退还手续，可自行查询是否到账。将保证金缴纳回执附在投标文件中。 ② 以保函形式交付投标保证金的： 电子保函，请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关于电子保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相关要求和电子保函平台操作手册。各潜在投标人请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否则将影响投标活动。 3.投标人无需现场办理退还手续，可自行查询是否到账。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章要求	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签章
4.1.1	投标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4.1.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 0371-23859291。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有关经济、技术方面专家共计 7 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省级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定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10日内完成定标。不能按时完成定标工作的，应当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延期原因和最终定标时间。**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公示期限：　3　日
7.4	履约担保	履约保证金形式：以转账或保函的形式递交至招标人。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时缴纳中标合同金额的 10% 提交时间：由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缴纳； 保函形式参照：http://www.kfsggzyjyw.cn/WSXXQXX/47040.jhtml 咨询电话：0371-27990062 履约担保退还：履约完成后，无质量问题，无息退还。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2、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table>
<tr><td>10.1</td><td>招标服务费</td><td>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差额定律累进法计取（以招标控制总价为计费基数），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代理报酬。

<table>
<tr><td>服务类型
费
率
中标金额（万元）</td><td>工程招标</td><td>货物招标</td><td>服务招标</td></tr>
<tr><td>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td><td>1.2%</td><td>1.7%</td><td>1.7%</td></tr>
<tr><td>100-500 万元（含 500 万元）</td><td>1.0%</td><td>1.2%</td><td>1.2%</td></tr>
<tr><td>500-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td><td>0.7%</td><td>0.8%</td><td>0.7%</td></tr>
<tr><td>1000-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td><td>0.4%</td><td>0.5%</td><td>0.4%</td></tr>
<tr><td>5000 万元-1 亿元（含 1 亿元）</td><td>0.25%</td><td>0.30%</td><td>0.25%</td></tr>
<tr><td>1-5 亿元（含 5 亿元）</td><td>0.10%</td><td>0.10%</td><td>0.10%</td></tr>
<tr><td>5-10 亿元（含 10 亿元）</td><td>0.045%</td><td>0.045%</td><td>0.045%</td></tr>
<tr><td>10-50 亿元（含 50 亿元）</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
<tr><td>50-100 亿元（含 100 亿元）</td><td>0.008%</td><td>0.008%</td><td>0.008%</td></tr>
<tr><td>100 亿元以上</td><td>0.004%</td><td>0.004%</td><td>0.004%</td></tr>
</table>

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河南恒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路支行
账号：156527695</td></tr>
<tr><td>10.2</td><td>投标文件份数</td><td>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td></tr>
<tr><td>10.3</td><td>是否采用电子招投标</td><td>是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各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工作时间与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23859291；</td></tr>
</table>

		3.各投标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中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 30 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10.5	付款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0.6	硬件特征码	投标人应独立制作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的围标串标行为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对于被认定为存在“硬件特征码一致”的围标串标行为的投标人，禁止其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参与招标投标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
10.7	质疑（异议）、投诉统一实行线上提交。线上质疑（异议）、投诉通过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网址：http://www.kfsggzyjyw.cn/kfggzy/）按要求填写质疑（异议）、投诉信息并上传相关材料。	
10.8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投标文件须知前附表和投标人须知正文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9	投标人应时刻关注发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变更、澄清、修改、答疑等，在发出之日起即视同投标人已收到该文件。	
10.10	中标后，招标人有权对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进行核实，如有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的，一经查实取消中标资格，上报上级部门，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当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投标人须知正文内容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出资比例和资金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招标项目的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和能力和信誉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招标项目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

（3）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被责令停业的；

（7）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0）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11）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12）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设计成果进行补偿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给予补偿，并有权免费使用未中标人设计成果。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组织踏勘现场，由投标单位自行进行现场踏勘。

1.9.2 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详见招标文件目录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电子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公告形式在网站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自澄清公告发布当日，投标人默认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公告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相关网站发布。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自修改公告发布当日，投标人默认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目录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价格。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中标人或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实质性内容；

（3）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计划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电子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章。委托代理人个人签章或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电子签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个人签章或签字确认。个人签章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2.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进行编制、递交。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合同授予

7.1 定标办法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3 中标通知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4 履约担保

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或银行保函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时存储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工程合同价款

在 100 (不含 100 万)万元以下的，按工程合同价款的 5%；工程合同价款在 100 万以上至 200 万元的(含 100 万元)，按工程合同价款的 4%；工程合同价款在 200 万元至 500(含 200 万)万元的，按工程合同价款的 3%；工程合同价款在 500 万元以上的(含 500 万)，按工程合同价款的 2%。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电子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分前提交至系统_____（详细地址）。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形式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签章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2 资格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安全生产许可证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项目经理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查询截图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3 响应性评 审标准	投标范围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计划工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保证金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技术标准和要求”的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工程量清单”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4 技术标评审标准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合理运用先进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科学合理的建议；否则不合格。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否则不合格。 2、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否则不合格。 3、有针对本项目的试验检验措施。否则不合格。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包含： (1)针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的组织机构及职责； (2)针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制度与措施； (3)针对本项目的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4)有针对本项目的重大危险源及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识别、安全控制措施和应急预案； 否则不合格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包含： (1)针对本项目的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组织机构及职责； (2)针对本项目的文明施工管理措施； (3)对本项目的扬尘污染防治方案及建筑垃圾处置方案； 否则不合格
	工程进度计划方案与措施	包含： (1)针对本项目的工期的合理安排； (2)针对本项目编制各施工节点作业计划，定期落实计划实施； (3)针对本项目的交叉、流水施工作业方案； (4)针对本项目的合理调配机械、材料、劳动力方案；

		（5）竣工交付时，中标方应邀请有关部门对工程和有关项目进行测试并出具检测合格报告。 否则不合格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有设施设备配备计划（设施设备必须包含扬尘治理设备：洒水车、雾炮车、自动喷淋系统、冲洗设备）；有劳动力配备计划；否则不合格。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1、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否则不合格 2、有施工进度表和施工进度网络图（需标注说明关键日期）且完整合理，否则不合格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1、有现场临时用房、临时用地、道路、用电给排水、消防设施等的布置，有针对性，符合本项目需求，否则不合格。 2、有拟建建筑物的标识，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的。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合格，否则不合格。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包含： ⑴针对本项目的节能减排应用实施措施； ⑵针对本项目的绿色施工应用实施措施； ⑶针对本项目的工艺创新应用实施措施； 否则不合格。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	有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措施；否则不合格。
	施工现场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1、针对本项目的有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相关措施。满足需要，否则不合格。 2、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符合本项目需求，否则不合格。
	风险管控措施	针对本项目的有风险管理措施，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

		急措施得力，否则不合格。
	垃圾处理方案与措施	有针对本项目的建筑垃圾的具体处理方案与措施，涉及生活垃圾的处理方案与措施，否则不合格。
2.5 综合标评审标准	人员配备	项目机构组成符合工程施工需要，专业配套齐全（施工员、质量员、资料员、安全员等），否则不合格。
	优惠承诺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否则不合格。
	履职尽责承诺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造价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否则不合格。
	施工保修期内和保修期外的承诺	具有的施工保修期内和保修期外承诺，否则不合格。
2.6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方法： 1、计算评标基准价 C： C=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含不可竞争费用：即不含安全生产措施费、规费、税金、暂列金额、暂估价）的平均值（计算结果保留 2 位小数） 2、确定中标候选人： 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的数量为 F，评标委员会对合格的投标人报价按由低到高的顺序进行排序，若报价相等，按投标人在开标记录表上的序号由小到大的次序进行排序。 ①当 F＜3 时，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 ②当 3≤F≤10 时，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③当 10＜F 时，按所有评审结论为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的差值进行计算，高于评标基准价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4 家投标人和低于（或等于）评标基准价差值的绝对值最小的 7 家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注：（1）高于或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投标人数量少于应当入围中标候选人数量时，按实际数量入围中标候选人。** **（2）若投标人报价出现并列则同时入围中标候选人。** **（3）评标委员会以不标明排序方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注：定标时间以邮箱、电话通知形式告知中标候选人。

1.评标方法（合格制）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地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评标方法使用合格制。

2.评审标准

2.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4 技术标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5 综合标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项、2.2 项、2.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第二章“总则”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总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总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4 项、2.5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并对每一评审合格的投标人提出明确的评标结论。评审因素存在不合格的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按照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6 项执行。

3.2.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系统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

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电子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书面决议

3.4.1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表决，并形成书面决议：

（1）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人投标；

（2）电子开评标系统对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做出雷同性提示或预警；

（3）评标委员会修正投标文件的错误，但招标文件不允许修正的除外；

（4）对招标文件中所载事项争议内容的释疑，但释疑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人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人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招标。

3.4.2 评标委员会进行表决的，应当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1）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陈述意见；

（2）集体讨论；

（3）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不得弃权；

（4）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形成最终决议。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个人意见以及评标委员会最终决议，应当如实记入评标报告。决议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3.5 评标结果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出具书面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注：定标时间以邮箱、电话通知形式告知中标候选人。

第四章 定标方法

1.定标依据

本次定标办法的制定依据下列文件进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92 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监管的指导意见》（建市规〔2019〕11 号)；

《《河南省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管理办法（试行）》

《开封市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规范指引》

本项目招标文件；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中标候选人名单；

招标投标全过程资料；

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

2.定标原则

遵循公开透明、科学规范、廉洁高效的原则，综合考虑信用、履约等因素，通过核查随机法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10日内完成定标工作，招标人对定标过程进行音、视频记录，并存档备查。定标地点为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能按时完成定标工作的，应当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延期原因和最终定标时间。

3.定标方法

本项目定标委员会将通过核查随机法进行定标。

4.定标委员会的组建

招标人应当组建定标委员会，负责对中标候选人进行核查和组织召开定标会议等内容。定标工作由定标委员会独立完成。

定标委员会成员数量为 5 人及以上单数，本单位成员不得低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定标委员会组长由招标人确定，原则上由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担任，其他成员可由招标人自行选定。

定标委员会成员与中标候选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定标委员会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定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对定标过程保密，对所提出的定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不得私下与投标

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接触。

5.定标核查

在定标会议前，由定标委员会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定标核查，核查内容包括以下内容：

1、（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3）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提供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且在招标过程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为本单位员工，提供近半年连续三个月按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以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查询清单为准需社保部门盖章或网上查询网页截图，新聘用的人员不足三个月从聘用之日算起）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4）业绩要求：投标人须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合同额 3000 万元及以上房建类项目业绩一份,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提供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中标公示查询网址及查询截图）。

（5）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破产状态。提供 2023、2024、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投标人以新成立年限为准提供，不足年限要求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信誉要求：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6.1、对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

6.2、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jzsc.mohurd.gov.cn/home）或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s://hngcjs.hnjs.henan.gov.cn/）“黑名单”且在管理期限内的（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定标委员会查实有中标候选人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相关规定，不符合中标条件的，不得进入定标程序。

经核查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即可进入定标抽取程序，经核查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至少三家，

招标人可以选择继续进入抽取程序，如经核查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少于三家或全部不合格，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定标委员会经核查发现中标候选人确有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等情形的，应当否决相应中标候选人的中标资格，并及时向行政监督部门报告。

6.定标程序

定标委员会将通过核查随机法进行定标。定标地点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定标时间由招标代理机构提前以邮箱、电话形式通知；鼓励中标候选人参加定标会议，但不得扰乱会场秩序或做出影响定标会议正常进行的其他行为。

在定标现场，按照评标报告推荐候选人的先后顺序分别由中标候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现场随机选取代表各自号码的号码球。号码球为 1 至 N 号号码球（N 为中标候选人数量），未派人员参加定标会议的中标候选人由定标委员会成员代为抽取，定标委员会不得否决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由定标委员会人员将通过核查的中标候选人对应的号码球放入抽取箱，招标人授权的定标委员会组长从中随机选取 1 个号码球，选取的号码球所对应的中标候选人即为中标人。

招标人授权的定标委员会代表将中标候选人对应的代码球和抽取结果进行记录，并由招标人授权的定标委员会成员进行签字确认。

整个定标过程由公证处全程监督并在定标结束后出具公证书。

7.定标报告

定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定标原则、方法和程序，在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并形成书面定标报告，对所出具的定标报告承担责任。

定标报告应当包括定标时间、定标地点、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定标原则、定标方法、定标因素、定标程序及定标结果等内容。

招标人应当在定标工作完成后 3 日内发布中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中标结果公示应当载明定标时间、定标地点、定标方法、中标人名称、中标价格、质量、工期、资格条件、项目经理信息，中标候选人的核查、考察、比较优势，核查未通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和原因，以及异议和投诉渠道等内容。对中标结果公示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内向招标人提出。

8.定标结果

（1）确定的中标人经公示后无其他问题，可以发放《中标通知书》。

（2）对中标人放弃中标、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符合投标或中标条件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招标人可以由原定标委员会在调整后的中标候选人中重新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组织招标。

（3）对中标人以非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被依法依规取消中标资格的，招标人应当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报告。

附件一

选取号码球委托书

致：_____（招标人）

关于贵单位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时____分在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办的“_____（项目名称）定标会议”，我单位已收悉相关通知。因我单位当天无法准时参会，现委托本项目在场监督部门人员随机选取代表我单位的号码球，我单位对选取结果予以认可。

定标候选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章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通过“下载电子招标文件附件”中进行下载)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适用范围：实施的有关标准与法规

执行国家现行的技术标准及验收规范，规范中指定的标准或法规为工程实施中实际采用的标准和法规。

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必须达到以下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国家及行业规定的其它与本工程有关的现行工程技术、施工规范。以上技术规范标准与新技术规范标准不一致时，以新技术规范标准为准。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参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最终以中标人和招标人协商签订的版本执行。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____标段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保证金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七、项目管理机构

八、资格审查资料

九、承诺书

十、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小写）：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计划工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承担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7．补充说明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投标范围</td><td colspan="2"></td><td>投标人资质</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投标总报价</td><td colspan="2">（大写）</td><td colspan="3">（小写）　　元</td></tr>
<tr><td rowspan="8">其中</td><td colspan="2">投标报价（不含安全生产措施费、税金、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td><td colspan="2">大写：</td><td colspan="2">小写：　　元</td></tr>
<tr><td colspan="2">安全生产措施费</td><td colspan="2">大写：</td><td colspan="2">小写：　　元</td></tr>
<tr><td colspan="2">税金</td><td colspan="2">大写：</td><td colspan="2">小写：　　元</td></tr>
<tr><td colspan="2">暂列金额</td><td colspan="2">大写：</td><td colspan="2">小写：　　元</td></tr>
<tr><td colspan="2">暂估价</td><td colspan="2">大写：</td><td colspan="2">小写：　　元</td></tr>
<tr><td colspan="2">分部分项工程费</td><td colspan="2">大写：</td><td colspan="2">小写：　　元</td></tr>
<tr><td colspan="2">措施项目费（含安全生产措施费）</td><td colspan="2">大写：</td><td colspan="2">小写：　　元</td></tr>
<tr><td colspan="2">其他项目费（费用包含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计日工、总承包服务费）</td><td colspan="2">大写：</td><td colspan="2">小写：　　元</td></tr>
<tr><td colspan="2">投标有效期</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2">计划工期</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质量要求</td><td colspan="2"></td></tr>
<tr><td>项目经理</td><td>姓名</td><td></td><td>证书名称</td><td></td><td>注册编号</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证书名称</td><td></td><td>证书编号</td><td></td></tr>
</table>

注：本表必须按要求认真填写，不得缺项。以上费用均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我单位在职人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联系方式（手机号）：_____（保持畅通）

电子邮箱：_____ （保持可通讯状态）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1、以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附转账凭证、开户许可证明扫描件；

2、投标人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附系统内下载的投标保函回执。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封面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六、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2）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3）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4）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5）工程进度计划方案与措施；

（6）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7）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8）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9）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10）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

（11）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12）风险管理措施；

（13）垃圾处理方案与措施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 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 能力	用于施 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和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用 途	面 积（平方米）	位 置	需用时间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注：1、应附“主要人员简历表”表内人员近三个月按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新入职员工不足 3 个月的从聘用之日算起）。

2、“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须附注册证书或岗位证书、学历证等资料原件扫描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原件扫描件。

附表一:拟投入的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职务		学历		
项目经理 资格证书编号			项目经理 级别			
已完结工程施工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附表二：拟投入的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职务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工作年限			
在建或已完工程施工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成	工程质量

附表三：拟投入项目主要技术、管理人员情况表

姓名	性别	职称证书	上岗资格证书			在本工程中拟担任的工作	以往工作年限
			证书名称	证号	专业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8"></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3"></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网 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3">员工总人数</td><td colspan="2"></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6">其中</td><td colspan="2">技术负责人</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技 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8"></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8"></td></tr>
</table>

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资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二）投标保证金

（附保证金缴纳凭证或保函扫描件）

（三）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依据评标办法自行编制）

九、承诺书

（一）服务承诺书

承诺内容：

必须含有不更换项目经理、主要技术人员及按所报工期、质量等标准进行施工以及按业主要求按时进场施工的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

我（姓名）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承诺本工程拟派的项目经理_____（姓名）项目经理证号：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目前无在建工程。若有虚假一经查实，放弃投标资格，若中标，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愿意承担一切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我方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硬件特征码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

我方在此承诺：

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_____（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质疑（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开封市建设工程廉政承诺书

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我单位承诺做到：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国家及河南省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2、维护市场秩序，杜绝违规经营。自觉遵守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投标报价不低于成本价；不以卖标、买标、围标和串标等不正当手段参与投标或承揽工程。

3、不以任何方式、理由向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提供或接受回扣、礼金、礼品、有价证券、好处费、感谢费等。

4、不以任何理由为相关单位报销应属本部门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5、不以任何理由请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参加宴会、健身和娱乐活动。

6、服从市场管理，遵守市场规定，不通过关系对有关单位和人员施加影响，与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串通作弊，哄抬标价和打听评委名单，以非法手段谋取中标。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格式自拟

十、其他资料

1、评标办法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

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注：文件中没有给出固定格式的，格式自拟。

附件 1：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汇总表

序号	人员类别	姓名	职务	执业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1	项目经理				
2					
……					
……					
……					
……					
……					
……					

各投标人请根据投标文件所附内容认真仔细填写，并对表格所填内容真实性负责。